

证券代码：872927

证券简称：强华股份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上海强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8月24日
2.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强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方式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8月13日以书面形式发出《关于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通知》
5. 会议主持人：周文华
6. 会议列席人员（如有）：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从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上海强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18 年 8 月 24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上海强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8-00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发生。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8 年下半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日常性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1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石英原材料	不超过 1000 万元

二）关联关系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持股强华股份 9.09%，系本次交易的关联方。

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发生。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利用公司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公司授权经营管理层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的品种为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投资额度在本次投资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后的任何时点最高不超过 1000 万元，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有效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后一年内。上述投资事项由经营管理层具体负责。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发生。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补充审议购买生产设备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与 Herbert Arnold GmbH & Co. KG 于 2018 年 5 月 15 日签订机器设备购买合同，自 Herbert Arnold GmbH & Co. KG 购买一台 SY resize lathe Ø 500 扩管设备，合同总价值 61.27 万欧元。

公司与大普数控机械（上海）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8 日签订机器设备购买合同，购买二台美国哈斯品牌数控加工中心，合同总价值人民币 97.60 万元。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发生。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审议以下议案：

一）审议《关于预计 2018 年下半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发生。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强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上海强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4日